

# 薛城区邹坞镇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711 号，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有关事项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19〕60 号）要求，现就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向社会公布邹坞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的时限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度报告的电子版可以在“薛城区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xuecheng.gov.cn/zwgk/xxgknb/2025xxgknb/>）下载。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可与邹坞镇党政办公室联系（地址：邹坞镇府前路 1 号，邮编 277012，电话：0632-4518021，电子邮箱：dy4518021@zz.shandong.cn）。

##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邹坞镇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严格落实《条例》及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各项部署。结合我镇无独立门户网站的实际，依托薛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坚持“以公

开促落实、以公开促规范、以公开促服务”的原则，扎实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

### （一）主动公开情况

2025年，累计通过薛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围绕群众关注关切的政府机构职能、议案办理情况、民生实事实施情况等重点领域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9篇。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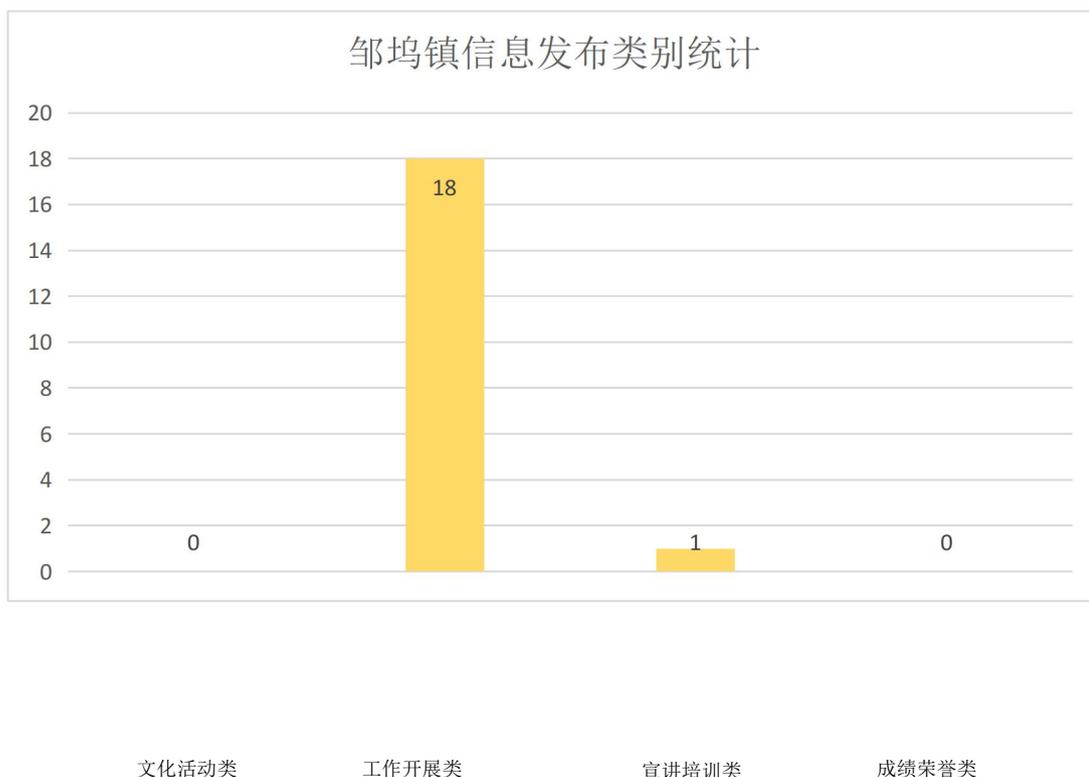
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的工作制度。在镇便民服务大厅设立依申请公开受理点，畅通当面申请、邮寄申请渠道，并指导申请人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依申请公开”平台提交申请。2025年，我镇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均在法定期限内予以答复，办结率100%。无涉及政府信息公开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

（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2025年，我镇持续深化政务公开标准化建设，在严把政治关、法律关、文字关的基础上，进一步细化信息公开属性审核流程，提升公开内容的精准度与规范度。同时，强化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常态化开展网站平台巡检，及时清理失效、涉密及个人隐私信息。通过加强业务培训与自查自纠，主动对标上级要求，全面提升政府信息管理的科学化与精细化水平。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一是用好线上主阵地。将区政府门户网站作为政务公开的第一平台，明确专人负责信息报

送，确保发布的信息格式规范、内容准确。二是建强线下阵地。针对群众获取信息习惯，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专区建设。在镇便民服务中心设立标准化的政务公开专区，配备查阅电脑、打印机，提供政府公报、办事指南等纸质资料，并设立依申请公开受理点。

（五）监督保障情况。一是严格审核把关，防范履职风险。严格落实保密审查制度、“三审三校”机制及备案规定，确保所有发布的信息在经过严谨审核、确认无误后方予公开。二是强化组织领导，压实工作责任。根据人事调整实际，第一时间更新充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及办事机构，明确分管领导抓统筹、业务骨干抓落实的责任体系，确保人员变动期间工作无缝衔接、队伍稳定有力。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 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 企业	科研 机构	社会公 益组织	法律服 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一) 予以公开	1	0	0	0	0	0	1

、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我镇 2025 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信息数量、质量有待提升，围绕政府工作重点和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做到应公开的及时公开，更加及时准确更新信息。**二是**公开时效性有待加强，部分信息发布存在滞后，动态更新不够及时。

改进情况：**一是深挖公开内容，回应群众关切。**紧密结合全镇工作实际，主动挖掘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不仅要公开结果，更要公开依据和过程。定期梳理上报信息，丰富信息量和涵盖面，确保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发布的信息全面、准确、翔实，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含金量。**二是严格时限要求，提高发布时效。**针对时效性不强的问题，进一步优化信息报送流程。各业务口需在活动结束后或文件印发后第一时间整理素材并报送，党政办公室即时审核对接区政务公开办进行发布。建立

定期自查制度，对长期未更新的栏目进行预警，确保动态信息常换常新。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1、信息处理费收取情况：本年度所有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均未达到《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国办函〔2020〕109号）规定的收费标准，未收取任何信息处理费。

2.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情况：邹坞镇认真履行上级关于政务公开的相关要求，及时公布涉及民生等领域内容，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公开。

3.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2025年邹坞镇人民政府承办市政协委员建议2件，区人大代表建议1件。所有建议已全部办理、答复完毕。

4、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无

5、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无